

產品資料概要

Premia 中證財新中國基石經濟 ETF

(Premia ETF 系列子基金)

睿亞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本基金是交易所買賣基金。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本概要是基金說明書的一部分。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概覽

股票代號：	09803 - 美元櫃台 02803 - 港元櫃台
每手交易數量：	500 基金單位 - 美元櫃台 500 基金單位 - 港元櫃台
管理人：	Premia Partners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一年內持續收費*：	0.50%
年度追蹤偏離**：	-1.21%
相關指數：	中證財新銳聯基石經濟指數
基礎貨幣：	人民幣
交易貨幣：	美元 港元
本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12 月 31 日
派息政策：	管理人計劃至少每年（每年 7 月）向單位持有人派息一次。所有單位（不論以美元或港元交易）將僅以基礎貨幣（人民幣）收取派息。管理人可酌情決定以資本或實際以資本及收益撥付派息。如以資本或實際以資本撥付分派，則可能引致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ETF 網站：	www.premia-partners.com ***

* 持續收費數字乃根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開支計算。該數字可能每年不同。由於子基金採用單一管理費架構，子基金的持續收費即為管理費金額（為單一管理費），最高不超過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的 0.50%。凡超過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 0.50% 的任何持續支出，將由管理人承擔，不會向子基金收取。請參閱下文「子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及基金說明書瞭解詳情。

** 此數字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追蹤偏離。投資者應參閱子基金網站內更多實際追蹤偏離的最新資訊。

*** 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Premia 中證財新中國基石經濟 ETF（「**子基金**」）是 Premia ETF 系列的子基金，為根據香港法律設立的傘子單位信託。子基金的單位（「**單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該等單位猶如上市股票般於聯交所買賣。子基金屬於《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第 8.6 章下所指的被動式管理追蹤指數交易所買賣基金。

子基金為實物 ETF，透過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投資於中國國內證券市場（定義見下文）。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提供在扣除費用及開支前與中證財新銳聯基石經濟指數（「**指數**」）表現緊密相關的投資回報。

策略

為力求達到子基金的投資目標，管理人將採用經優化的代表性抽樣策略，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統稱「**股票交易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或間接投資共同反映指數投資特點的代表性抽樣證券，以採用代表性抽樣方法。子基金可能會亦可能不會持有指數內包括的所有證券；及同時可能持有指數內並不包括的證券，以增加與指數的相關性。管理人最多可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100%。

子基金亦可投資貨幣市場基金及現金存款進行現金管理，但這些投資預計不會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5%。

目前，管理人並無意出於對沖或非對沖（即投資）目的將子基金投資於任何金融衍生工具（包括結構性產品或工具），並且不會訂立證券借貸交易、回購或反向回購交易及其他類似場外交易。在從事任何該等投資前，管理人將徵得證監會事先批准（如適用監管規定要求），並至少提前一個月（或適用監管規定允許的較短通知期）向單位持有人發出通知。

子基金的投資策略須遵守基金說明書所載的投資及借貸限制。

指數

指數為基本面多元因子加權指數，旨在追蹤經濟上重要的 A 股公司的表現，同時為投資者提供長期實現額外回報的因素。成分股基於與經濟規模、穩健財政及波動性有關的組合因素選擇，隨後按衡量經濟規模的因素進行加權。指數由中證指數有限公司（「**中證**」或「**指數供應商**」）編製及出版。基金管理人（及其各關連人士）獨立於指數供應商。

指數為總回報指數。總回報指數基於任何股息及派息作再投資計算指數成份股表現。指數以人民幣計價及報價。

於 2025 年 4 月 11 日，指數包含 300 隻成分股，流通市值約為人民幣 5,724.4 億元。指數於 2016 年 12 月 23 日推出，以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基數水平為 1,000。

閣下可瀏覽中證網站 www.csindex.com.cn 獲取最新指數成分股清單及更多資訊。

供應商代碼

彭博：CSIR2927

運用衍生工具

基金將不會運用衍生工具作任何用途。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基金說明書，瞭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1. 一般投資風險

- 子基金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因下列任何主要風險因素而下跌，因此閣下於子基金的投資可能蒙受損失。概不保證本金獲得償還。

2. 股票市場風險

- 子基金於股票證券的投資須承受一般市場風險，其價值可能受多個因素影響而波動，例如投資情緒變化、政治經濟狀況及發行人特定因素等。

3. 基本面多元因子加權指數風險

- 指數是一種新的基本面多元因子加權指數，其成份股根據某些量化投資因子進行選擇及加權。雖然該指數旨在透過關注過往表現可能優於整體市場的因子來提高回報，但不能保證指數在任何時候都將跑贏市場。在某些市場環境下，指數可能會跑輸市值加權指數或其他基準，甚至可能會持續一段較長時間。
- 由於指數設計方法偏重某些特定的因子，可能會非有意地導致投資組合集中於（舉例而言）某些特定行業。透過追蹤指數，子基金對市值相對較小公司的持倉，亦可能會大於追蹤市值加權指數情況下的持倉。

4. 集中／中國市場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集中於中國市場。相對於投資組合更加多元化的基金而言，子基金的價值可能更為波動。子基金的價值可能更容易受到中國市場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影響。
- 中國 A 股市場波動較大，可能存在潛在結算困難。A 股價格可能大幅漲跌，波動程度可能大於更發達的市場。該等波動可能導致中國相關機構暫停 A 股交易或實施影響單位交易／買賣並對子基金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的其他措施。
- 中國證券交易所通常有權暫停或限制相關交易所買賣的證券交易。中國政府或監管機構亦可能實施可能影響金融市場的政策。以上各項均可能對子基金產生負面影響。

5. 以資本或實際以資本撥付分派的風險

- 以資本或實際以資本撥付分派，意即退還或提取投資者原先投資或當中應佔任何資本收益的部分款項。任何這般撥付股息，可能會導致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6. 其他貨幣分派風險

- 投資者應注意，任何單位股息僅以基礎貨幣（人民幣）支付。若相關單位持有人並無人民幣帳戶，單位持有人可能要承擔該等股息從人民幣匯兌至港元或其他貨幣的相關費用及收

費。單位持有人亦可能須承擔與處理分派撥付相關的銀行或金融機構費用及收費。單位持有人應向其經紀人諮詢有關派息的安排。

7. 人民幣貨幣及兌換風險

- 人民幣現時不可自由兌換，並須受匯兌管制及限制規限。儘管離岸人民幣 (CNH) 及在岸人民幣 (CNY) 為相同貨幣，但按不同匯率交易。CNH 與 CNY 間出現任何差異，可能對投資者構成不利影響。在特殊情況下，因人民幣適用匯兌管制及限制，以人民幣支付贖回款項及／或股息可能延遲，或贖回款項可能以美元或港元代替支付。
- 人民幣的任何貶值對投資者於子基金的投資價值可能產生不利影響。以非人民幣為基礎貨幣的投資者須承受外匯風險，概不保證人民幣兌換為投資者基礎貨幣（如港元）的價值不會貶值。

8. 互聯互通機制相關風險

- 互聯互通機制的相關規則及規例有變更的可能性，該等變更可能具有潛在追溯效力。互聯互通機制受配額限制規限。如經互聯互通機制的交易暫停，則子基金透過計劃投資於 A 股或進入中國市場的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在此情況下，子基金實現投資目標的能力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9. 被動投資風險

- 子基金採用被動方式管理，由於子基金本身的投資性質，會導致管理人無權採取對策適應市場變動。預期指數下跌時，子基金的價值會出現相應的跌幅。

10. 追蹤誤差風險

- 子基金可能會受到追蹤誤差風險影響，即子基金的表現無法完全追蹤指數的表現。該追蹤誤差可能是由於所使用的投資策略及／或費用及開支導致。管理人將監測並設法管理該風險以最大程度減少追蹤誤差。概不能保證於任何時間可以完全準確地複製指數的表現。

11. 交易風險

- 單位於香港聯交所的成交價乃受單位供求狀況等市場因素帶動。因此，單位可能以對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較大溢價或折價買賣。
- 由於投資者在聯交所買賣單位時將支付若干費用（例如交易費和經紀費），投資者在聯交所買入單位時，可能支付高於每單位資產淨值的金額，在賣出單位時可能收回低於每單位資產淨值的金額。

12. 交易差異風險

- 由於中國證券交易所（即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可能在子基金單位未定價時開市，因此子基金投資組合中的證券價值可能會在投資者未能買賣子基金單位的日子出現改變。
- 單位價格相對子基金資產淨值的溢價或折價程度可能因於中國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之間的交易時段差別而有所增加。
- 中國A股受交易區間所限，而交易區間則限制交易價格的升跌，而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單位則無此項限制。此差別亦會增加單位價格較子基金資產淨值溢價或折價的水平。

13. 終止風險

- 子基金可能在若干情況下提前終止，例如指數不再可作為基準或子基金規模跌至100,000,000港元以下。投資者在子基金終止時可能無法取回其投資及蒙受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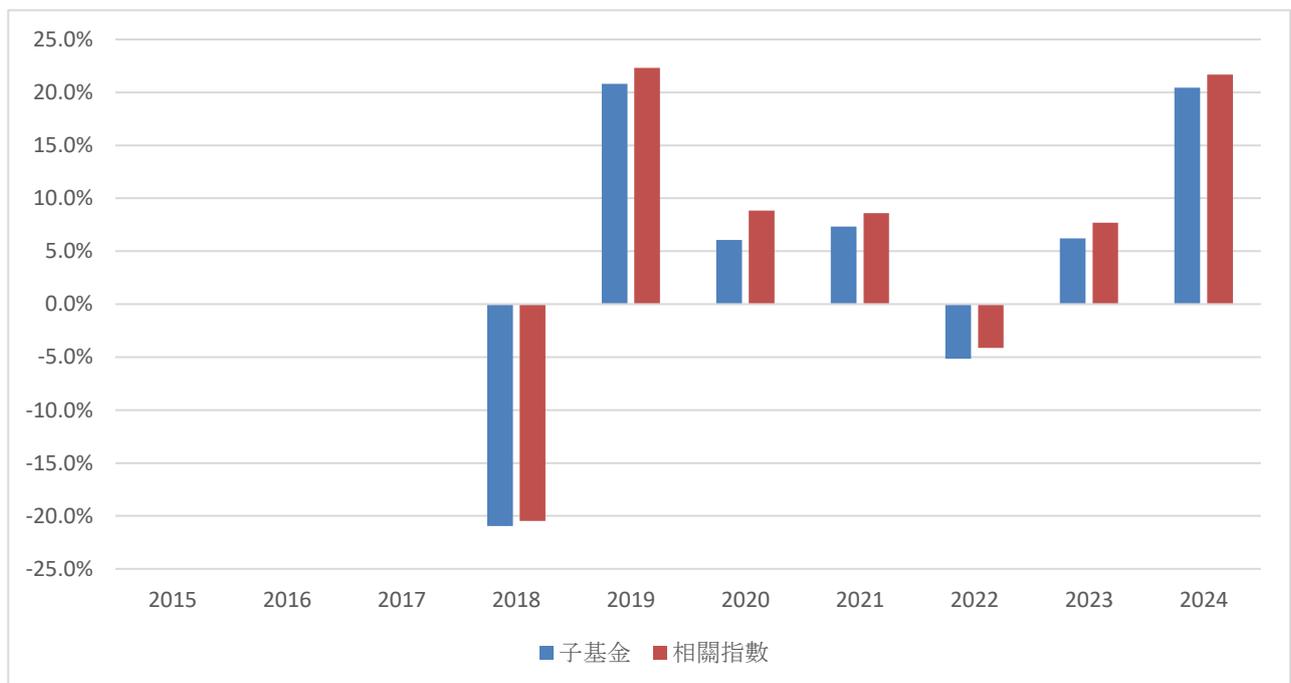
14. 對莊家的依賴及流動性風險

- 雖然管理人將確保至少有一名莊家為基金單位維持市場，並確保至少有一名莊家根據相關莊家協議在終止做莊安排之前發出不少於 3 個月的通知，但若基金單位並無或僅有一名莊家，基金單位的市場流動性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概不能保證任何莊家活動將行之有效。

15. 託管人風險

- 由於各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或市場慣例性質所然，子基金的投資或會以分託管人的名義登記，此乃一般市場慣例，或以其他方式行事並不可行，因此或會面臨託管人無須承擔責任的風險情況。該等投資或不會與分託管人本身的投資區分開來，倘該分託管人出現違約或詐騙行徑，子基金資產或不會得到保護，而子基金可能無法收回該等基金資產。

基金的表現如何？



- 過往業績資料並非未來業績的指標。投資者或無法收回全部投資金額。
- 業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為計算基礎，股息會滾存再做投資。
- 這些數字顯示了子基金在所示曆年的價值增減幅度。業績數據乃按人民幣計算，包括持續收費，但不包括您在聯交所的交易成本。
- 基金成立日期：2017年10月20日

本基金是否提供保證？

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金額。

投資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請參閱基金說明書的「費用及收費」部分瞭解其他費用及收費詳情。

在香港聯交所買賣子基金的收費

費用	閣下須付
經紀費	市價
交易徵費	成交價的 0.0027% ¹
交易費	成交價的 0.00565% ²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成交價的 0.00015% ³
印花稅	無

¹ 徵收單位成交價 0.0027% 的交易徵費，由買方及賣方支付。

² 徵收單位成交價 0.00565% 的交易費，由買方及賣方支付。

³ 從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徵收單位成交價 0.00015% 的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由買賣雙方各自支付。

子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子基金中扣除。該等開支會對閣下造成影響，因為該等開支會減少子基金的資產淨值，繼而可能影響交易價格。

費用	每年收費率（佔子基金價值的百分比(%)）
管理費*	0.50%
受託人費用	已包括在管理費內
表現費	無
行政和託管費	包括在管理費中

* 管理費為單項固定費用，涵蓋子基金的所有費用、花費及開支（以及其佔獲分配的任何信託花費及開支的適當比例）。子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等於單項管理費的金額，但至多不超過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的 0.50%。倘要對此上限金額做出任何增減，須事先獲得證監會的批准，並須提前一個月通知單位持有人。請參閱基金說明書瞭解詳情。

其他費用

閣下可能須在交易子基金單位時支付其他費用。

其他資料

閣下可於以下網址查閱子基金以下資料的中英文版本: www.premia-partners.com（未曾被證監會審查）：

- 基金說明書，包括產品資料概要（經不時修訂）
- 子基金的最新年度經審計帳目及中期半年度未經審計報告（僅限英文）
- 任何有關對子基金且可能對其投資者有影響的重大變更通知，例如基金說明書（包括產品資料概要）或信託及／或子基金的組成文件作出重大修改或增補
- 任何由管理人發出的子基金公告，包括關於子基金及指數的資料、暫停增設及贖回單位、暫停計算資產淨值、收費調整及暫停和恢復買賣的通知

- 在各交易日整日每 15 秒更新一次的子基金接近實時估計的每單位資產淨值（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 收市時子基金的最後資產淨值（僅以人民幣計值）及收市時的最後每單位資產淨值（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
- 子基金過往表現資料
- 子基金的年度追蹤偏離及追蹤誤差
- 子基金的組成（每日更新一次）
- 子基金的參與證券商及莊家的最新名單
- 連續 12 個月派息的組成（如從 (i) 淨可分派的收入及 (ii) 從資本中支付的相對數額）（如有）

接近實時估計的每單位資產淨值（美元及港元）屬指示性且僅供參考。資料乃於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每 15 秒更新一次，並且由英達數據（香港）公司（Interactive Data (Hong Kong) Limited）採用接近實時估計的每單位資產淨值（人民幣）乘以接近英達數據（香港）公司所報的離岸人民幣（CNH）的港元：人民幣或美元：人民幣實時匯率計算。由於估計的每單位資產淨值（人民幣）在相關 A 股市場收市後將不再更新，有關期間估計的每單位資產淨值（美元或港元）的變動（如有）乃全因實時匯率變動。

每單位最後收市資產淨值（美元及港元）屬指示性且僅供參考，並由信託人以每單位最後收市資產淨值（人民幣）乘以假設匯率（並非實時匯率，而是同一個交易日香港時間下午三時正彭博所報離岸人民幣(CNH)固定匯率）計算。同樣，相關 A 股市場收市後，每單位的最後正式收市資產淨值（人民幣）及每單位最後收市資產淨值（美元及港元）將不再更新。請參閱基金說明書瞭解詳情。

重要資料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